

## 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201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  
承辦人：邵裕廷  
電話：02-24301505 分機611  
電子信箱：B2537401@mail.klcg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安樂區安樂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17日  
發文字號：基府教前貳字第1110254683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111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將屆，再次重申各校及所屬人員應依法行政及執行職務時保持公正中立，請加強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照教育基本法第6條略以：「教育應本中立原則」、「學校不得為特定政治團體從事宣傳或活動...學校亦不得強迫學校行政人員、教師及學生參加任何政治團體或活動。」
- 二、邇來接獲本市民眾反映有學校署名支持特定候選人，明顯違反行政中立情事，特此重申各校及所屬人員應依教育基本法第6條規定辦理，嚴守行政中立。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第9條、私立學校法第55條規定，併請自行參閱。

正本：基隆市立私立國民中學、基隆市各私立國民小學、本府所屬學校  
副本：基隆市政府教育處(學前暨選聘科、國教科)

